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鄭雅文

電話: 03-5216121#276

電子信箱: 05365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:府教體字第113008384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580000A_1130083842_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社團法人新竹市牙醫師公會和本府共同舉辦「新竹市 113年度國中生口腔照護計畫」,請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113年5月9日(113)竹市牙醫文字第4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針對本市國中生,配合學校暑期作業,鼓勵學生利用假期進行口腔健康檢查,以期早期發現問題,早期治療,避免口腔問題更惡化。
- 三、有意參加之學校請於113年5月20日前,填妥附件報名表回傳,並請貴校回收口檢表,另參加徵文比賽者請於113年9月20日前彙整逕寄新竹市牙醫師公會。

正本: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美國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 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

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:社團法人新竹市牙醫師公會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本府教育處電2824/094

電2884/05/16文交

第1頁,共1頁